

མཚོ་རྩེ་བོད་རིགས་རང་སྐྱོང་ཁུལ་ནོར་ཁྱིད་རྩེ་ཡིག་ཆ་

海南藏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

南财行字〔2023〕838号

海南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远程教育站点 租赁费的通知

各县财政局：

根据年初预算及州委组织部《关于解决远程教育站点租赁费的函》，现提前下达你地区 2024 年远程教育站点租赁费

万元（详见附表），请增列 2023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

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管理；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

51301,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

一、加快预算执行。请各县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规范经费开支范围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铺张浪费，要不折不扣落实“过紧日子”要求，不得随意更改项目内容或扩大使用范围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尽快形成实际支出。

二、加强绩效管理。强化支出责任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按照《青海省预算绩效管理条例》和《中共青海省委 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青发〔2019〕11号）要求，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和评价实施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1. 提前下达 2024 年远程教育站点租赁费资金分配表

2. 2024 年远程教育站点租赁费绩效目标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 本局预算科、国库科、监督评价科，档。

海南州财政局办公室

2023 年 12 月 30 日印发

提前下达2024年远程教育站点租赁费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地区	分配金额
海南州	45.44
共和县	13.04
同德县	8.72
贵德县	12
兴海县	3.76
贵南县	7.92

2024年州本级专项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
(2024年度)

金 况 万)	专项名称	全州远程教育站点租赁费		
	州级主管部门	海南州财政局	专项实施期	2024年
	年度金额:		1年	
	其中: 州级补助		45.44万元	
体 标	县级资金			
	年度目标			
	根据《进一步加强党员干部现代化远程教育工作的通知》，保障全州各县591个远程教育站点租赁费。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: 远程教育站点数量	591个
			指标2:	
			指标3:	
			指标4:	
		质量指标	指标1: 资金使用合规性	合规
			指标2:	
			指标3:	
		时效指标	指标1: 资金拨付率	≥95%
		成本指标	指标1: 补助资金	45.44万元
			指标2:	
			指标3: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	指标1: 保障全州远程教育站点租赁	优良差
			指标2: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指标1:	
			指标2: 党员满意度	≥90%